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函

220307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一段59號
聯絡人：林恩宇
電話：02-2272-2181 分機1616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藝大推教字第11510040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-1藝術治療工作坊-基礎課程 (115081200018_A095T0000Q_1151004092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5學年度第1學期「藝術治療工作坊-基礎課程線上講座」簡章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人員，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以強化專業實力與職涯競爭力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快速變遷的時代，藝術能帶給社會大眾在心理更多的幫助，本校推動藝術治療相關課程，為有志提升相關領域心理助人者，量身打造一個兼具學術深度與實務導向的專業學習平台。
- 二、旨揭課程聘請藝術治療領域專業師資：楊舜如、林洪異、江芊玥、廖學加、簡秀佳等老師講授：(一)藝術治療定義與發展、(二)兒少心理健康與精神疾病、(三)社區場域和醫療場域之藝術治療專題、(四)創作治療元素和歷程、(五)藝術治療媒材、倫理與多元文化、(六)藝術治療與藝術教育等專題。授課內容深入淺出、理論結合實務，有助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5.08.12



115001896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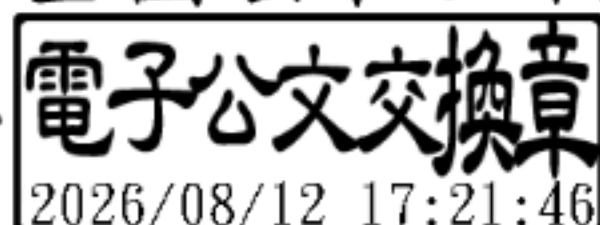
參與學員強化藝術治療理論及帶領的能力。修習本研習班可登錄公務人員研習時數、教師研習時數或做為未來升學準備。

三、報名時間自即日起（額滿提前截止），詳情請參閱簡章或逕至本校推廣教育中心官網查閱<https://eec.ntua.edu.tw>。

裝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本校推廣教育中心



1. 奉核後，依來文旨意辦理。

2. 文呈閱後存查歸檔。

推廣教育中心 吳承遠 0813
專案人員 1012

推廣教育中心 馮理詮 0813
主任 1557

進修推廣處 林展立 0816
處長 2048

代為決行

訂

線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推廣教育中心

115-1 藝術治療工作坊 - 基礎課程線上講座

課程目標和內容

本課程為藝術治療最佳基礎入門，臺藝大推廣教育推動藝術治療領域不遺餘力，為深化藝術治療理論的基礎層次，特別邀請五位學理和實務應用兼具的專業藝術治療師：楊舜如、林洪異、江芊玥、廖學加、簡秀佳等老師，深入淺出，講授課程主題：

- (一) 藝術治療定義與發展
- (二) 兒少心理健康與精神疾病
- (三) 社區場域和醫療場域之藝術治療專題
- (四) 創作治療元素和歷程
- (五) 藝術治療媒材、倫理與多元文化
- (六) 藝術治療與藝術教育等專題。

課程對象

1. 大專以上 (含在學)，對藝術治療有興趣者。
2. 心理專業成長、專業助人技巧或在相關場域工作，期待了解兒童與青少年藝術治療的專業工作者。

授課方式

視訊教學，以口頭講述為主，實務操作、討論等為輔。

課前準備與配合

1. 每堂課程講義：開課成立學習群組，群組寄發。
2. 線上教學平台：使用 Google 教育版，請課前登入 google 帳號，並熟悉操作。
3. 因保障課程舉例藝療個案權益，學員需填寫全程不錄音和錄影，請登入連結簽署倫理守則與智慧財產。

課程費用

新台幣 15,000 元，可取得本校研習證明書、教師研習時數登錄 (已具教師證之教師)、藝術治療學會繼續教育積分 (學會會員)。

※ **退費標準**：因故退費或溢繳費用，需填寫「退費申請表」(繳溢費用免填寫)，連同本人「身分證正、反面」及「存摺封面」等影本 (報名時已繳免附)，寄至中心 ee@ntua.edu.tw 或傳真 (02) 2960-4035 辦理。

1. 報名繳費後至開課日前：退還繳交費用 9 成，不含報名費。
2. 開課日後至課程三分之一前：退還繳交費用 5 成，不含報名費。
3. 逾課程三分之一：不退費。

課程安排

※ 六週，合計 36 小時

※ 可登錄教師研習時數，可累計「台灣藝術治療學會」繼續教育積分

場次 / 日期		時段	課程主題	授課講師
一	9 月 5 日 (六)	09:00-12:00	藝術治療簡介	楊舜如
二		13:00-16:00	藝術創造與遊戲	楊舜如
三	9 月 6 日 (日)	09:00-12:00	藝術治療與早期療育	江芊玥
四		13:00-16:00	藝術治療實務分享：醫療場域	江芊玥
五	9 月 12 日 (六)	09:00-12:00	藝術治療的治療元素與歷程	廖學加
六		13:00-16:00	治療中的專業角色、關係與倫理	楊舜如
七	9 月 13 日 (日)	09:00-12:00	常見兒少心理健康與精神疾病	林洪異
八		13:00-16:00	藝術治療的核心概念與理論觀點	楊舜如
九	9 月 19 日 (六)	09:00-12:00	藝術治療中的媒材與作品	簡秀佳
十		13:00-16:00	藝術治療實務分享：安置機構	簡秀佳
十一	9 月 26 日 (六)	09:00-12:00	藝術治療與藝術教育	廖學加
十二		13:00-16:00	藝術治療實務分享：學校場域	廖學加

師資簡介

林洪異

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系學士、現職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身心醫學科主治醫師。曾任臺中榮民總醫院精神部兒童青少年身心科 研究醫師、臺中榮民總醫院精神部 住院醫師/總醫師、國防醫學院醫學系臨床指導教師、東海大學健康暨諮商中心兼任輔導老師、明道高級中學輔導處 特約諮商醫師。

江芊玥

英國 Queen Margret University 藝術心理治療碩士、英國 Health Profession Council 註冊第 AS15113 號藝術治療師、台灣藝術治療學會認證專業會員、東海大學音樂系治療組兼任助理教授、中國醫藥大學兒童醫院兼任藝術治療師、瑞信兒童友善醫療基金會藝術治療師。

楊舜如

美國 The College of New Rochelle 藝術治療與諮商碩士，為美國藝術治療證照委員會註

冊藝術治療師 (ATR)，並取得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專業認證及督導。現任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兼任講師、日暖微光心理諮商所、平衡身心診所合作藝術治療師及諮商心理師，長年投入藝術治療的臨床與教學實務。多次與各級學校、美術館、基金會及早療單位合作，推廣帶領藝術治療相關講座、工作坊。

廖學加

美國偉恩州立大學 Wayne State University 藝術治療碩士、台灣藝術治療學會認證專業會員、靜宜大學兼任諮商心理師、沐光諮商心理所諮商心理師、善牧基金會合作諮商心理師、苗栗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兼任諮商心理師、南投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專業輔導人員、彰化縣愛鄰協會晨陽學園諮商輔導員、南投縣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兒保社工員。

簡秀佳

英國 Leeds Beckett University 藝術心理治療碩士、英國 Health Profession Council 註冊第 AS14311 號藝術治療師、台灣藝術治療學會認證專業會員、桃園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約聘心理輔導人員、苗栗竹南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合作藝術治療師、杜華心苑心理諮商所合作藝術治療講師、天主教新竹社會服務中心 樂齡藝術村/照顧者成長課程藝術治療講師、中國醫藥大學推廣教育中心藝術治療概論課程講師。

參考文獻、書籍

1. Case, C., Dalley, T. (2017)。藝術治療手冊 (陸雅青等 譯)。心理。(原著出版於 2014)
2. Hinz, L.D. (2018)。表達性治療連續系統 - 運用藝術於治療中的理論架構 (金傳珩 譯)。洪葉。(原著出版於 2009)
3. Kramer, E. (2004)。兒童藝術治療 (江學滢 譯)。心理。(原著出版於 1993)
4. Moon, C.H. (2010)。Materials and media in art therapy: critical understanding of diverse artistic vocabularies。Routledge.
5. Malchiodi, C. (2008)。藝術治療:心理專業者實務手冊 (陸雅青等 譯)。學富文化。(原著出版於 2003)
6. Niemi, S. (2018)。Integration of Art Therapy and Art Education。
7. Rubin A. (2011)。The art of art therapy: what every art therapist needs to know. Routledge.
8. 王秀絨 (2016)。藝術治療理論與實務。洪葉。
9. 江學滢主編 (2021)。12 種場域的藝術治療實務與觀點分享。商周。
10. 陸雅青 (2016)。藝術治療 (第四版)。心理。
11. 傅志豪 (2014)。運用藝術治療理念於美術課：三位國中老師的課程實踐研究。